

证券代码：430737

证券简称：斯达科技

主办券商：国投证券

无锡斯达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授权使用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 投资理财概述

（一） 投资理财目的

为提高公司自有资金的使用效率，公司在保证正常经营、资金安全的前提下，拟利用自有资金进行投资理财。

（二） 投资理财金额和资金来源

投资额度累计最高不超过 5,000 万元(含 5,000 万元), 资金可以滚动投资, 即是指在投资期限内任一时点持有未到期投资产品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5,000 万元。在上述额度经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一年内, 额度范围内资金可滚动使用。

公司购买理财产品的资金仅限于公司闲置资金。

（三） 委托理财期限

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在审批的投资额度内，可以滚动使用，并同意授权公司管理层具体实施。

（四）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投资理财事宜不构成关联交易。

二、 审议程序

无锡斯达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2 日召开了第四届董

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授权公司使用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该议案尚需提交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 风险分析及风控措施

公司拟选择包括国债、银行定期存款、结构性存款、保本型理财等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满足保本要求、单项产品期限最长不超过 12 个月的产品，风险可控，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其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四、 委托理财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购买短期银行理财产品风险较低，所使用的资金仅限于闲置资金，不影响公司日常资金正常周转和主营业务正常发展的需要。进行适度的低风险短期理财，能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增加投资收益，为公司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五、 备查文件目录

- （一）《无锡斯达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 （二）《无锡斯达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无锡斯达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4 月 23 日